关于做好2023年度“伯藜助学金”新生评选

工作的通知

23级新生：

江苏陶欣伯助学基金会自2011年起在我校设立“伯藜助学金”，旨在资助资助贫困有志、奖励品学兼优，鼓励回乡创业，服务基层社会。根据双方协议，2023年基金会资助50名同学，且“一助四年”，我院共有8个推荐名额。根据《南京中医药大学“伯藜助学金”实施细则》规定，为做好2022年度“伯藜助学金”新生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请对象

**“贫困”、“有志”、“来自农村地区（是农村户口）”**的**2023级**优秀大学生，不含转专业、中外合作办学及2023级预科班的学生。

二、 资助标准

“伯藜助学金”**一助四年**，资助标准为每人每年伍仟圆（5000元）人民币。

三、评选条件

1．热爱祖国，遵纪守法，诚实有信；

2．学习勤奋，生活俭朴，积极乐观；

3．品行端正，乐于助人，勇于奉献；

4、仅资助来自农村地区的家境贫困而有志的学生。

**有下列情况者不予以资助：**

1．拥有或使用高档通讯工具或购买高档娱乐电器、高档时装或高档化妆品者；

2．无特殊原因在外租住者；

3．经常出入营业性网吧者；

4．有抽烟、酗酒、赌博等不良习气者；

5．有与其家庭经济困难状况不相符的其它高消费行为者；

6．在提供相关材料中弄虚作假者；

四、申请方式及评选程序

“伯藜助学金”采取个人年度申请→ 学院推荐→学校评审→ 报基金会审核确认。

1.按照**1:1.2**的比例实行差额评选，各学院（校区）和伯藜学社分别推荐候选人。其中学院（校区）依照实施细则，推荐候选人；伯藜学社推荐不超过5名候选人，并书面阐明推荐理由。

2.申请学生向班级提出申请，并提交个人申请理由（电子版，300字以内）经班级评议小组评议后，确定推荐名单（每班1个名额），请各班推荐的申请人于**10月25日17:00前登录一体化平台“奖优（助）评选体系”——“社会助学金”——“2023伯藜助学金”进行申报，**辅导员审核后递交学院审核。10月25日17:00前各班需提交评议小组意见（纸质版）、附件2：南京中医药大学2023级伯黎助学金申请名单汇总表（电子版）至各班辅导员处。

3.学院（校区）组成由院（校区）领导、辅导员、学业指导教师、学生代表的小组进行推荐（院级评选时间另行通知），**重点考察学生是否贫困有志，将来致力于服务基层，特别是有创业意向的学生优先考虑（基金会有专项创业基金扶持）。**推荐学生汇总表（纸质版和电子版）将于**10月30日前**报至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4.校级层面实行分组面试（具体另行通知），面试成绩实行百分制，面试参考的主要因素：对江苏陶欣伯助学基金会助学宗旨的认同和南京中医药大学伯藜学社的了解；个人特长及对未来大学生活，生涯发展的规划;语言表达与沟通能力等。

5.最终面试通过名单在全校范围内公示3天；

6.公示无异议后，指导申请学生在**“江苏陶欣伯助学基金会助学金”数据库**注册并填报有关信息，学院（校区）审核通过后，提交学校审核。因系统填报比较复杂，届时请伯藜学社协助各学院指导新生进行数据填报。

7.学校审核通过后报江苏陶欣伯助学基金会。

8.获得“伯藜助学金”的学生须加入学校“伯藜学社”，以集体形式开展互助与公益活动，感恩回报社会。

  第一临床医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

  2023年10月23日